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  
基金2024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

富达基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达天添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达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达中航-2024政金债指数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4年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3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www.fidelity.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s://eid.csrc.gov/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20-993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

富达基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达天添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达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达中航-2024政金债指数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4年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3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www.fidelity.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s://eid.csrc.gov/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20-993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7日(星期一)下午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3月28日(星期五)至4月3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

首页点击“提问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OBD@haday.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4月3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7日下午15:00-16:30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

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7日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因素。

● 经济形势风险提示：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78,000万元至-66,000万元，预计2024年度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7,448万元至-64,948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预计为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2025-001)。

● 相关媒体报道，市场传闻说明及风险提示：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存在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仅参股迪洛斯10%股权，公司对迪洛斯不构成控股关系，公司与其无实质性业务合作。此外，迪洛斯成立于2025年1月，目前尚处于初创阶段，其未来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函核核查，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密切关注近期市场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

2025年3月2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因素。

● 经济形势风险提示：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存在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仅参股迪洛斯10%股权，公司对迪洛斯不构成控股关系，公司与其无实质性业务合作。此外，迪洛斯成立于2025年1月，目前尚处于初创阶段，其未来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函核核查，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密切关注近期市场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

2025年3月2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因素。

● 经济形势风险提示：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存在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仅参股迪洛斯10%股权，公司对迪洛斯不构成控股关系，公司与其无实质性业务合作。此外，迪洛斯成立于2025年1月，目前尚处于初创阶段，其未来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函核核查，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密切关注近期市场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

2025年3月2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因素。

● 经济形势风险提示：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存在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仅参股迪洛斯10%股权，公司对迪洛斯不构成控股关系，公司与其无实质性业务合作。此外，迪洛斯成立于2025年1月，目前尚处于初创阶段，其未来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函核核查，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密切关注近期市场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

2025年3月2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因素。

● 经济形势风险提示：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存在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仅参股迪洛斯10%股权，公司对迪洛斯不构成控股关系，公司与其无实质性业务合作。此外，迪洛斯成立于2025年1月，目前尚处于初创阶段，其未来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函核核查，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密切关注近期市场关于参股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的相关报道。公司

2025年3月2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